修讀輔系資格及條件

應日系　　系四年制

項目	修讀輔系資格及條件
（一）可選讀系別	全校其他各系
（二）先修科目	無
（三）指定專業必修科目	日語寫作Ⅲ(2) 日語寫作Ⅳ(2)
（四）任選專業必修科目	任選專業必修科目六學分
(五）任選專業選修科目	任選專業選修科目十學分
（五）應修學分數	1、任選專業必修科目 10 學分(含應用文寫作Ⅰ(2)應用文寫作Ⅱ(2)) 2、任選專業選修科目十學分、 合計二十學分
（六）適用學年度	109

◎修讀輔系須修滿輔系專業（門）科目至少二十學分。

◎本修正案經 108 學年度第 8 次系課會議通過。